

托里县财政局文件

托财扶〔2021〕10号

签发人：张志坚

关于下达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券资金（第一批）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通知

托里县工业园区（金港区）管理委员会、乌雪特乡、阿克别里斗乡、庙尔沟镇、库甫乡：

根据托里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《关于下达 2021 年度地方政府债券资金（第一批）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，现将托里县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券资金（第一批）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 4000 万元（塔地财扶〔2021〕2 号文件），拨付给工业园区（金港区）管理委员会 1000 万元、乌雪特乡 600 万元、阿克别里斗乡 700 万元、庙尔沟镇 1000 万元、库甫乡 700 万元，望严格按照扶贫资金管理规定，规范使用资金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